附件

创新积分制数据样表

|  |  |  |
| --- | --- | --- |
| 基本信息 | 企业名称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注册日期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地址 |  |
| 实际经营地址 | 省 市 县(区、市) |
| 企业所属的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 到二级行业 |
| 企业所属科技创新领城 | 电子信息 生物与新医药航空航天 新材料高技术服务 新能源与节能资源与环境 先进制造与自动化其他 |
| 企业类型(2023年度有效) | 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其他 |
| 企业规模类型 |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手机 |  |
| 邮箱 |  |
| 实际负责人 | 姓名 |  | 手机 |  |
| 邮箱 |  |
| 研发信息 | 截至2023 年底科技人员数量 |  | 截至2023年底从业人员期末数  |  |
| 截至2023年底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  |  | 2023年度吸纳高校应届毕业生人数  |  |
| 截至2023年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发明专利申请量  |  | 截至2023年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PCT专利申请量  |  |
| 2023年度研发费用  | 万元 | 2022 年度研发费用  | 万元 |
| 营收信息 | 2023 年度企业技术合同成交额  | 万元 | 2023 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收入 | 万元 |
| 2023年度营业收入  | 万元 | 2022年度营业收入 | 万元 |
| 2023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减免额 | 万元 | 2023年度净利润 | 万元 |
| 2023 年度期初所有者权益  | 万元 | 2023年度期末所有者权益 | 万元 |
| 其他信息 | 2022年度承担建设省级及以上研发或创新平台数量 |  | 2023年度承担建设省级及以上研发或创新平台数量 |  |
| 2022年度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数量  |  | 2023年度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数量 |  |
| 2022年度承担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数量 |  | 2023年度承担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数量 |  |
| 2022年度获得风险投资金额  | 万元 | 2023年度获得风险投资金额 | 万元 |
| 贷款需求信息 | 贷款需求 | 万元 | 资金预计使用时间 | 年 月 |
| 资金用途 | 科技研发 成果转化 应用示范 投资扩产 人才引进 其他 | 贷款周期 | 6个月 1年 2年 3年  年 |
| 意向贷款银行(至少填写1家，最多不超过3家) | 国家开发银行 进出口银行 农业发展银行 工商银行 农业银行 中国银行 建设银行 交通银行 邮政储蓄银行 中信银行 光大银行 招商银行 浦发银行 民生银行 华夏银行 平安银行 兴业银行 广发银行 渤海银行 浙商银行 恒丰银行  |

备注：

1.科技人员数量 期内企业参加科技项目活动的人员总数。

2.从业人员期末数 期末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不包括最后一日当天及以前已经与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人员，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从业人员不包括：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并定期领取生活费的人员；在本单位实习的各类在校学生；本单位因劳务外包而使用的人员。

3.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 指接受的最高一级教育为研究生教育并取得毕业证书或获得硕士、博士学位证书的人员，不包括肄业、结业、在读或辍学人员。

4.吸纳高校应届毕业生人数 期内本企业在境内各类高校毕业生中招收的应届毕业生数(包含国家承认的大专学历学生)。

5.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发明专利申请量 期内企业作为第一申请人向境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提出的与主责主业相关的发明专利申请并被受理后，按规定缴足申请费，符合进入初步审查阶段条件的件数。

6.与主营业务相关的PCT专利申请量 期内企业作为第一申请人提出的与主责主业相关的PCT 国际专利申请数量。

7.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支出主要包括研发活动的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的摊销费用、新产品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以及其他研发活动相关费用。

8.企业技术合同成交额 期内企业吸纳和输出的技术合同成交总额(开发合作、转让合同)。

9.高新技术产品收入 期内企业生产的符合国家和省高新技术重点范围、技术领域和产品参考目录的全新型产品；或省内首次生产的换代型产品；或国内首次生产的改进型产品；或属创新产品等；具较高的技术含量和较高的附加值的产品所形成的销售收入。

10.营业收入 期内企业从事主营业务或其他业务所取得的收入总额。

11.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减免额 期内企业按照有关政策和税法规定税前加计扣除的研究开发活动费用所得税，按填报期当年税务部门实际减免的税额填报。

12.净利润 企业实现的利润在上缴国家所得税后的剩余部分。按会计“损益表”中“净利润”项的本年累计数填列。

13.期初所有者权益 指企业上一年度期末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项目的上一年度期末余额数填报。

14.期末所有者权益 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项目的期末余额数填报。

15.承担建设省级及以上研发或创新平台数量 企业当年获批的省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等。

16.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数量 企业作为第一单位当年获得的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数量。

17.承担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数量 企业作为牵头单位当年承担的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数量(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可为项目或课题)。

18.获得风险投资金额 期内企业获得创投机构、风险投资机构的投资额。

19.意向贷款银行 由企业主体自主填报，至少填写1家，最多不超过3家。后续尽可能安排由意向银行提供贷款支持。